

國立中興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3年1月1日至113年6月30日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3,580,644	3,709,561
現金(1)	795,110	1,371,675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1,950,444	1,888,786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835,090	449,10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49,520	121,730
流動金融資產(4)	1,950,444	1,885,786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1,950,444	1,885,786
應收款項(6)	49,496	64,294
短期貸墊款(7)	24	57,436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2,338,891	2,444,153
流動負債(8)	2,401,966	2,490,540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92,866	207,671
存入保證金(10)	129,730	161,208
應付保管款(11)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61	76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18,466	29,432
可用資金(E=A+B-C-D)	1,272,807	1,357,706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說明

1. 113年度第2季（1月1日至6月30日）可用資金期末較期初增加84,899千元，主要係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可用資金尚須支應本校已規劃之各項工程費用。

2. 本校自112年起另增設「循環經濟研究學院」分預算，本表為彙總大學及循環經濟研究學院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3. 113年度第2季（1月1日至6月30日）支出用途如下(彙總大學及循環經濟研究學院)：

科目	金額
用人費用	1,172,579
服務費用	940,368
材料及用品費	224,893
租金與利息	113,946
折舊、折耗及攤銷	444,176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7,61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56,31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584
其他	1,857
合計	3,162,332